

專案質詢

9-2-2-0193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5 年 9 月 14 日印發

案由：本院鄭委員運鵬，有鑑於桃園市蘆竹區坑子里的赤塗崎溪遭上游違法工廠排放廢水污染，此事件不僅影響該區參與國家卓越社區評鑑，並破壞當地農作物及生活用水，爰要求行政院責成環保署負起跨縣市污染之取締責任，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依據農試所的全國普測農地土壤重金屬資料，全台有 1,113 個重金屬污染超標的地點，其中以桃園市數量最多，共 478 處，占全台重金屬污染超標的地點 42.9%。從環保署自 2002 年到 2015 年的所有污染農地案件中，至今仍有半數（2,800 件）在列管中，占地面積約 396 公頃，桃園市就有 1,280 件，共 150 公頃，顯見桃園市受到廢水污染的嚴重性。
- 二、依據桃園市蘆竹區坑子里陳里長長江陳情表示，赤塗崎溪遭污染已持續好幾年，由於赤塗崎溪上游屬於新北市林口區，經當地里民自行溯溪調查，找到兩處大型的違法埋管，確定污染源來自新北市，因此桃園市環保局無法越區稽查，以致多年來污水偷排的情形始終存在。
- 三、鑑於民眾環保意識抬頭，各地社區都能自發性自行調查污染源，然因縣市交界處，常因管轄問題，以致地方政府環保機關相互推諉或是虛應故事，未能認真取締，以致污染始終無法遏止。爰要求行政院責成環保署，應負起跨縣市污染之統合取締責任，同時依據水污染防治法對於地下工廠及違規排放廢水之工廠，加強取締。